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22-046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进展暨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暨对外担保事项概述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道明科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明科创实业”）100%股权以 63,398.5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永康市小微企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康企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及 2022 年 11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道明科创实业主要从事安防小微园项目的定向开发建造、销售等业务。根据银行贷款政策和商业惯例，由于购买小微园项目的客户普遍为中小微民营企业，资金实力较弱，部分客户先支付 30%以上的首付款，其余部分房款需要从银行取得固定资产购建贷款来支付，该贷

款偿付形式类似于普通商品房的银行按揭贷款。在上述股权收购前，道明科创实业为购买道明安防小微园工业厂房的购房客户固定资产购建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在超过 50,000 万元额度基础上追加的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担保额度由原股东即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贷款银行与购买客户签订借款合同并发放贷款之日起至购房客户将所购工业厂房办妥不动产抵押登记至贷款银行名下时为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道明科创实业累计担保余额为 55,304.04 万元，其中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担保余额为 16,286.84 万元，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86%。上述担保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

根据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与永康企投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双方约定，永康企投在协议生效暨股东大会通过后 1 个月内完成担保置换，与银行协商解除原由转让方提供的连带担保，并向银行提供新的连带担保，解除公司的担保责任。如银行不同意解除变更原有担保措施的，永康企投应就本公司连带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形式为连带保证）。本公司在本协议生效后因担保支付的代偿款有权要求永康企投承担。

因银行业务模式限制未能解除变更原有担保措施，故永康企投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与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永康企投为公司承担连带责任部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反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反担保范围：永康企投自愿根据《保证合同》、《入园企业甲方合作协议》及本公司《股东会同意保证意见书》等有关条款约定的公司向浙江永康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范围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履行反担保责任；

（三）、反担保期限：至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上述《保证合同》中约定的贷款人取得道明安防小微园不动产权证并抵押给浙江永康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时止。

三、本次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完成后，上市公司已不再持有道明科创实业股权，为确保标的公司道明科创实业业务的持续稳定，保证股权转让交割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已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继续与标的公司共同为安防小微园项目的购房客户固定资产购建贷款提供部分连带阶段性担保，上述担保按照有关规定已履行过决策程序，并未在原有对外担保安排上增加公司的担保额。现道明科创实业受让方永康企投为本公司连带部分提供反担保，降低本公司的担保风险，稳定上市公司经营与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报备文件

1、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